

南阳市教育局办公室文件

教办安〔2025〕4号

关于印发《南阳市校园暴力与学生欺凌防范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体局（教育局）、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中心，职教园区、官庄工区社会事业局，教育发展服务中心，市属各中等职业学校，局属各学校（幼儿园）：

现将《南阳市校园暴力与学生欺凌防范治理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南阳市校园暴力与学生欺凌防范治理工作方案

按照《南阳市加强校园安全及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工作的总体方案》工作要求，为持续做好校园欺凌防治工作，巩固治理成果，健全长效机制，有效防范和遏制学生欺凌事件发生，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通过深入开展校园暴力与学生欺凌防范治理，指导各地各校认真落实《学生欺凌防范处置工作指引（试行）》要求，及时排查整治发生校园暴力与欺凌事件的苗头迹象和风险隐患，进一步健全事先预防、及时发现、事后有效处置的长效机制和规章制度，促进部门 and 家校社协作、全位联动、形成合力，建设平安校园、和谐校园、文明校园，不断促进广大学生健康快乐成长。

二、工作任务

（一）全面排查欺凌风险。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要围绕校园暴力与学生欺凌防治工作机制、制度措施、队伍建设、责任落实、宣传引导、教育惩戒、师德师风、条件保障等方面，开展一次“起底式”大排查，确保全覆盖、零遗漏、无死角。学校要对学生开展全面梳理排查，一要重点关注留守儿童、流动儿童、隐性辍学学生和因身体条件、家庭背景或学习成绩等原因处于弱势或者特殊地位的学生，以及行为孤僻、内向自卑的学生，全面

摸清底数，及时掌握其生活状态、心理状况，动态建立单亲家庭学生、心理问题学生、留守儿童和特异体质学生“四个清单”，采取助学助困、心理援助和人文关怀等加强日常关爱帮扶，做到一人一档、一生一案、一类一专班；二要高度重视家庭监护责任落实不到位、家庭教育不良群体学生，特别是经常性违反校规校纪、有厌学逃学行为、有拉帮结派或暴力倾向的学生在“上放学、节假日”等重点时段的活动轨迹，多种途径加强家校对接，谨防出现“失管、脱管”的真空地带；三是要加强校内宿舍、厕所等易发生欺凌场所监管，及时查找发生校园暴力与欺凌事件的苗头迹象或隐患点，对可能发生的欺凌行为做到早发现、早预防、早控制。

（二）及时整治消除隐患。对排查发现的苗头迹象或隐患点，要及时调查了解原因，采取必要的干预帮扶措施，做好疏导化解工作。要加强学校日常内部管理，严格门卫值班值守制度，认真查验出入校园的人员车辆，严防管制刀具、火源火种、易燃易爆等危险物品进入校园；要推动学校将校园视频监控系统、一键报警装置等接入公安、教育部门监控和报警平台，建立校园安全网络巡查机制，及时发现、干预、制止伤害学生行为；要加强校园及周边治安综合治理，配合政法、公安、反恐等部门对校园周边治安综合治理情况进行全面摸排，充分发挥公安部门巡防威慑作用，配合落实好“一校一警”驻点护校机制（在全市初中、高中、中职学校配齐“一校一警”）、“高峰勤务”和“护学岗”机制，

严防个别学生勾结校外人员在学校周边滋事生非。

（三）切实加强教育引导。要结合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和思想状况，深入开展法治教育、思想道德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和防欺凌等安全教育，引导学生养成良好思想品德和行为习惯，增强自我保护意识和能力，不实施欺凌行为；要加强师资建设，强化业务培训，将防治校园暴力与学生欺凌专题培训纳入教育部门行政干部和学校校长、教师等在职培训内容，提高校园暴力与学生欺凌防治意识和能力；要进一步加大家庭教育指导力度，密切家校沟通交流，指导督促学生家长或监护人掌握科学家庭教育理念，依法履行监护责任；要加强学生手机管理，教育学生正确使用网络，自觉抵制不良网络信息、影视节目、网络游戏等侵蚀影响。

（四）严格规范报告制度。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要畅通举报渠道，建立有奖举报机制，发挥好信息员作用，在校门口公布欺凌防治电话，在校门口显著位置张贴举报二维码；对情节严重的欺凌事件，学校要在发现后 30 分钟向教育主管部门报告，并迅速联系公安部门依法处置；对可能引发网络舆情的，要迅速联络网信、公安部门监测舆情动态；对已发生网络舆情和舆论关注度高、社会影响大的事件，要在快查快办、正面发声、管控舆情的基础上，于 1 小时内报送市教育局值班室。报告的主要内容包括事件基本情况（时间、地点、起因、过程、涉及人员等）和已采取的措施等。报告内容要准确、客观、详实，不得迟报、谎报、瞒报和漏报。事件情况发生变化后，要及时续报。

（五）依法依规严肃处置。要坚持“宽容不纵容、严管和厚爱结合”，依法、妥善、快速处置学生欺凌事件。对实施欺凌的学生，情节轻微的，学校和家长或监护人要对其进行严肃批评教育和警示谈话；情节严重的，学校可给予纪律处分，并邀请公安机关参与警示教育或予以训诫；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可视具体情节和危害程度给予留校察看、勒令退学、开除学籍等处分；对实施暴力、情节严重、屡教不改的，应将其表现记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档案，必要时转入专门学校进行教育；涉嫌违法犯罪的，由公安机关、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依法处置。对校外成年人教唆、胁迫、诱骗、利用在校生实施违法犯罪行为的，纳入扫黑除恶常态化整治范畴依法予以处理。

对遭受暴力侵害和欺凌的学生，要强化家校社协同，发挥心理健康室、专（兼）职心理健康老师的作用，及时给予学生心理健康疏导，关心关爱其学习和生活，帮助走出心理阴影。要严格保护学生隐私，切实保障学生的合法权益，及时采取必要的措施制止网络欺凌行为，防止二次伤害发生，帮助受欺凌学生尽早恢复正常的学习生活。

（六）健全长效机制。要以案为鉴，警钟长鸣，防患未然，进一步健全责任机制，制订学生欺凌防治工作责任清单，明确教育部门属地行业监管责任、学校主体责任、党政主要负责人、班主任、学科教师和教职工各岗位责任，将防范责任分解到部门、到岗、到人；进一步强化预防机制，建立师生联系、同学互助、

紧急求救制度，在班级设置学生安全员，发挥法治副校长作用；要进一步强化会商研判制度，加强警校联动，做到信息共享、风险共防、问题共处，要会同公安、网信等部门建立学生欺凌案事件舆情协同处置机制，严格落实“三同步”要求，强化舆情信息前端处置和源头管控，适时发布权威信息，回应社会关切；要进一步健全问责机制，对学生欺凌问题突出的地区和学校要进行督导检查、通报约谈、挂牌督办和提级督办，对于工作消极应付、发现问题拒不整改、发生恶劣事件或造成重大舆情影响的，要实行责任倒查，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

三、相关要求

（一）高度重视，周密部署。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把校园暴力与学生欺凌防治工作作为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的重要内容，作为学生成长成才的底线要求，作为学校教育教学工作的重要任务，切实予以高度重视。要坚持教育为先、预防为主、保护为要、法治为基的基本原则，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细化工作方案，明确工作要求，压实工作责任，不断提升校园暴力与学生欺凌防治工作本领和水平。

（二）强化协同，密切联动。要在属地党委和政府的领导下，结合“护校安园”工作，与属地法院、检察院、公安、民政、司法等部门和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加强协同配合，健全部门联动机制，明确任务分工，强化工作职责，完善防治办法，积极推动构建和完善综合防治体系，形成齐抓共管工作合力。要进一步

畅通沟通渠道，充分发挥家长委员会、家长学校、家长会、家访等作用，采取致家长的一封信、家长微信群等引导家长掌握防欺凌常识，形成家校共育共防共治的工作格局。

（三）深入宣传，营造氛围。要加大宣传力度，积极宣传校园暴力与欺凌防治措施和欺凌行为可能造成的危害。要及时向社会公布专项行动重要举措、工作进展和防校园暴力与欺凌举报电话和举报信箱。要深入总结本地工作开展情况和经验做法。要配合相关部门引导媒体加强正面宣传，做好舆情引导，防止过度渲染，保护受害学生隐私，营造良好治理氛围。

各县市区、各学校要于每周四 12 点前将附件 1、附件 2 报送至市教育局，典型案例请随时报送。

邮箱：nysjyjaqk@163.com

附件 1

学生欺凌防范治理工作统计表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易被欺凌学生排查情况统计表（表一）

区 分	单亲家庭	留守儿童	心理问题学生	特异体质学生	小 计	关爱帮扶人数
本周新增（人）						
累计总数（人）						

易欺凌学生排查情况统计表（表二）

区 分	违反校规校纪	厌学逃学	拉帮结派	暴力倾向	小 计	干预帮扶人数
本周新增（人）						
累计总数（人）						

学生欺凌线索核查表（表三）

本周发现欺凌线索数	累计发现欺凌线索数	化解总数	欺凌学生人数	备注

附件 2

学生欺凌防范治理情况 (周上报模板)

一、本周基础情况

共排查核准“四类清单”学生 人，开展关爱帮扶 人；排查核准易欺凌学生 人，开展干预帮扶 人；发现欺凌线索 条，化解处置 条。

二、典型事例

xx 县工作专班盯办 xxx 疑似被霸凌警情，组织本地公安机关、教育部门对该警情进行调查，查证属实的严厉处置。对形成案件的，依法予以打击，不构成案件的妥善协调处理、平息事端，对当事人批评教育、警告训诫，避免引发社会负面舆论，及时推送学校校长、班主任、派出所社区民警加强日常关注。调查结果及时报市专班。

三、基础工作推进

共计 所学校校园视频监控系统、一键报警装置等接入公安、教育部门监控和报警平台，推进 所学校公布学生欺凌举报电话、举报信箱、二维码，发放安全提示信 份；累计发现欺凌线索 条，化解处置 条。

备注：典型事例和基础工作推进应结合实际撰写，以上仅供参考。